

“酷酷的海南 海南 X 和平精英 ‘启航酷世界’ 狂欢节”

活动合作合同

甲方：海南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

乙方：海南亿步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酷酷的海南 海南 X 和平精英 ‘启航酷世界’ 狂欢节”活动竞争性磋商的结果，按照《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活动时间、活动地点

1. 项目名称：“酷酷的海南 海南 X 和平精英 ‘启航酷世界’ 狂欢节”活动
2. 活动时间：2023 年 8 月 11 日-13 日（拟）
4. 活动地点：海南省万宁市

（二）活动内容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领导关于研究全省旅游市场营销工作专题会议精神，常态化开展好全省旅游营销工作，通过联动大型游戏 IP 腾讯游戏《和平精英》，开展“海南 X 和平精英 ‘启航酷世界’ 狂欢节”宣传推广活动，包含主舞台活动、和平精英空投街区、海南展示区等内容，全力打造丰富“酷酷的海南”旅游宣传新 IP 的内容，不断提升海南旅游的知名度和美誉度，让海南旅游实现淡季不淡。

二、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贰佰玖拾伍万肆仟伍佰圆整（¥2,954,500.00 元，含税），包干使用。

三、项目执行服务范围：

为“酷酷的海南 海南 X 和平精英 ‘启航酷世界’ 狂欢节”活动提供活动创意策划、搭建物料的设计与制作、流程策划与管理、现场服务与执行、媒体宣传

等相关服务。

四、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负责指导乙方该项目设计、项目施工和项目执行工作；

2. 负责指导乙方后勤保障工作落实及执行；

3. 负责指导乙方活动期间现场执行工作；

4. 负责及时支付乙方相关费用；

5. 甲方有权审核监督乙方的执行工作，如达不到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乙方应按甲方要求作出调整，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6. 如果乙方未能按约定及甲方要求执行，甲方有权扣除相应费用；

7. 由甲方提供的材料所完成的设计与制作等工作成果，相关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向第三方转让任何甲方提供的材料等，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责任；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而自行采购并完成的设计、制作等工作成果，相关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乙方可做二次利用，甲方也可利用；

8. 因政策原因、政府行为等导致本合同内容变更或提前终止的，甲方应予以赔偿对乙方造成损失。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配合甲方制定服务方案并报甲方审核；在协议执行过程中，根据甲方提出的意见和要求，对服务工作及时做出调整、修改；

2. 乙方按经甲方确认的舞台布置图、设计图及其他效果图进行设计施工，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作改动，乙方将指派随行人员全程跟踪服务；

3. 乙方负责做好活动中所需的住宿、用餐、交通等后勤保障服务工作安排，确保前述事项的及时、安全，做好安保措施，乙方应做好相关事项的备选、应急预案，确保全部活动顺利进行；因乙方原因造成人员财产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因乙方选择的辅助服务方造成的损失，乙方承担连带责任；

4. 乙方负责按活动要求完成搭建物料制作及搭建安装、活动现场策划及执行服务、活动现场管理、活动后拆除及清洁等工作，舞台搭建布置等工作应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标准；

5. 活动执行过程中造成的人身财产损失及与第三方产生的纠纷(包括但不限于经济纠纷、知识产权纠纷、与其工作人员的劳动劳务纠纷等)，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6. 乙方确保其工作人员等足以胜任本合同项下义务，对于不称职、损害甲方利益以及不服从甲方管理及调度的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或解除合同；

7. 乙方负责清理工作期间产生的垃圾及维护现场的卫生清洁，对其已完成的部分项目采取保护工作，如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自费负责修复；

五、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自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至项目履行结束之日止。

六、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50%预付款，即¥1,477,250.00 元（大写金额：人民币壹佰肆拾柒万柒仟贰佰伍拾圆整）。本项目按合同要求执行结束后，乙方提供结案报告及相关验收证明，甲方逐一核对服务条款内容及数量的佐证材料后，予以验收；对于未按服务条款内容及数量执行的部分，予以核减相应金额。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等额有效发票，甲方支付剩余合同尾款。

乙方指定账户：

全称：海南亿步科技有限公司

帐号：21751001040041534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三亚市分行

七、知识产权归属

1、乙方应保证本项目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由甲方完成的本项目技术、设计成果、服务或任何一部分的专利、商标或其他知识产权归甲方享有。未经甲方许可，乙方或第三方不得使用上述的项目技术、设计成果、服务或者任何一部分的专利、商标或其他知识产权，如乙方或第三方擅自使用，甲方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3、由乙方完成的本项目技术、设计成果、服务或任何一部分的专利、商标或其他知识产权归乙方享有，乙方可做二次利用，甲方也可利用。

八、保密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九、违约责任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如乙方未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整改、整改后仍不符合本合同约定、存在欺诈、隐瞒、违法等损害甲方利益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2) 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活动不能如期进行或本合同因乙方原因提前解除或终止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损失。

3) 甲方无故逾期付款，经乙方书面催告在合理期限内仍未支付的，则每日按应付未付款的 3%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5)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期限提供服务的, 则每日按照合同总额的 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 15 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6)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争端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 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双方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判, 因此产生的诉讼费、合理的律师费等由责任方承担。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 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 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 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 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 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 (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 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 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否则, 应承担相应责任。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他事项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柒份, 中文书写。招标代理机构壹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

3) 本合同附件: 乙方需向甲方提供《“酷酷的海南 海南 X 和平精英 ‘启航酷世界’ 狂欢节” 活动经费预算表》并加盖公司印章做为附件。

附件一：“酷酷的海南 海南 X 和平精英 ‘启航酷世界’ 狂欢节” 活动经费预算表

附件二：“酷酷的海南 海南X和平精英 ‘启航酷世界’ 狂欢节” 活动成交通知书

(以下为合同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海南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盖章）

地址：海口市白龙南路旅游文化大厦

法定（授权）代表人：

二〇二三年 7 月 24 日

乙方：海南亿步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凤凰岛 1 号楼 6 层 619 号房

法定（授权）代表人：

二〇二三年 7 月 24 日

招标代理：海南捷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大英街西六路海航豪庭南苑二区 3 号楼 1 单位

802 房

法定（授权）代表人：

二〇二三年 7 月 24 日